

证券代码：838507

证券简称：普瑞森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终止挂牌异议股 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补充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561454280Y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万刚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公司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份权益保护措施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公司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份权益保护措施
承诺开始日期	(2021)年(4)月(14)日
承诺有效期	2021年4月14日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1个月
承诺履行期限	2021年4月14日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1个月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届满之日）
--------	-------------------------------------

二、承诺事项概况

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证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由本人或本人指定的第三方对其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和回购期限具体事宜如下：

（一）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孰高。

（二）回购有效期限

自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起至终止挂牌后 1 个月，为本次回购的有效期限。异议股东应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通过快递寄送（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或由本人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直接送至公司，并同时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若异议股东在上述回购有效期限内未向公司书面提出股份回购要求，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股份回购义务。如提出股份回购要求的异议股东在回购有效期限内所持公司的股票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情形的，回购安排将在股票解除质押、司法冻结后执行。

（三）争议解决机制

如异议股东与本人就本承诺函中所涉股权回购事宜产生争议，双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示：由于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具有一定时效性，如异议股东请求回购，请务必于回购请求有效期内按照上述方式提出回购请求，不在回购请求有效期提出的回购请求，承诺人不承担回购义务。

公司终止挂牌事宜联系方式如下，投资者可于每个工作日 9:00 至 17:00 联系咨询：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罗军怀

联系电话：029-68663188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汇鑫 IBC C 座 1801-02

五、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补充承诺。

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